

证券代码: 002671 证券简称: 龙泉股份 公告编号: 2020-021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次董事会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3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4 月 3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4 月 3 日 9:15 至 2020 年 4 月 3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淄博市博山区西环路 333 号龙泉科技大厦 4 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采用会议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付波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参与表决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共 84 名,代表公司股份数共 169,743,60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8123%。其中现场参与表决的股东 6 人,代表公司股份 152,347,97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2469%;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股东 78 人,代表公司股份 7,396,62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654%。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参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人数为 81 人,代表公司股份 21,856,02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2629%。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共有 9 项议案,均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本项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163,117,54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8521%;反对 6,612,3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1393%;弃权 13,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6%。(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权情况为:同意 15,228,9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6818%;反对 6,612,36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2555%;弃权 13,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27%。)

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2.1 审议通过《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公司股东江苏建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本项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22,994,877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3979%;反对 6,606,4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4351%;弃权 49,6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67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权情况为:同意 15,139,9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2745%;反对 6,606,46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4985%;弃权 49,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270%。

2.2 审议通过《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公司股东江苏建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本项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23,072,677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6508%;反对 6,623,5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2941%;弃权 13,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61%。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权情况为:同意 15,217,7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6305%;反对 6,623,56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3068%;弃权 13,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27%。

2.3 审议通过《发行对象选择方式及认购方式》

2.3.1 审议通过《发行对象选择方式》
公司股东江苏建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本项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23,070,377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6521%;反对 6,672,79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1231%;弃权 66,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248%。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权情况为:同意 15,215,4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6200%;反对 6,672,7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0744%;弃权 66,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066%。

2.4 审议通过《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项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22,791,877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7147%;反对 6,918,0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2853%;弃权 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权情况为:同意 14,936,9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3457%;反对 6,918,06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6543%;弃权 0 股。

2.5 审议通过《发行数量》

公司股东江苏建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本项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23,063,377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6745%;反对 6,574,1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1278%;弃权 66,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87%。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权情况为:同意 15,214,0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6136%;反对 6,574,16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0808%;弃权 66,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066%。

2.6 审议通过《募集资金投向》

公司股东江苏建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本项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23,119,077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8160%;反对 6,524,0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9629%;弃权 66,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248%。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权情况为:同意 15,264,1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8428%;反对 6,524,06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8515%;弃权 66,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057%。

2.7 审议通过《限售期安排》

公司股东江苏建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本项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23,119,077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8160%;反对 6,566,4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1019%;弃权 24,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21%。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权情况为:同意 15,264,1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8428%;反对 6,566,46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0455%;弃权 2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17%。

2.8 审议通过《上市地点》

公司股东江苏建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本项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23,119,077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8160%;反对 6,566,4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1019%;弃权 24,400 股,占

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21%。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权情况为:同意 15,264,1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8428%;反对 6,566,46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0455%;弃权 2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17%。

2.9 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向安排》

公司股东江苏建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本项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23,064,377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6319%;反对 6,631,8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3220%;弃权 13,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61%。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权情况为:同意 15,209,4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5825%;反对 6,631,86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3448%;弃权 13,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27%。

2.10 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公司股东江苏建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本项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23,004,777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313%;反对 6,680,7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4866%;弃权 24,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21%。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权情况为:同意 15,149,8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3198%;反对 6,680,76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5685%;弃权 2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17%。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股东江苏建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本项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23,959,377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3848%;反对 6,706,2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5681%;弃权 13,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61%。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权情况为:同意 15,136,0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2567%;反对 6,706,26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6806%;弃权 13,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27%。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股东江苏建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本项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23,004,777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222%;反对 6,683,4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4957%;弃权 24,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21%。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权情况为:同意 15,147,1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3075%;反对 6,683,46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5809%;弃权 2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63%。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股东江苏建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本项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23,031,277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5205%;反对 6,663,0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4270%;弃权 15,6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29%。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权情况为:同意 15,176,3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4411%;反对 6,663,06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4875%;弃权 15,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14%。

证券代码: 603225 证券简称: 新凤鸣 公告编号: 2020-030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更正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4 月 16 日

3.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225	新凤鸣	2020/4/10

二、更正补充事项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因疏忽,2020 年 3 月 27 日公告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中的会议审议事项中的第十六项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未作逐项审议填写,现更正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选项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9 年度财务决算	√
4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	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7	关于修订 2020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
11	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 年-2022 年)	√
12	关于增选公司副董事长张勇及重新制定《公司章程》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4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16.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
16.02	发行规模	√
16.03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
16.04	债券期限	√
16.05	债券利率	√
16.06	付息期限及方式	√
16.07	转股期限	√
16.08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
16.09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调整	√
16.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16.11	赎回条款	√
16.12	回售条款	√
16.13	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
16.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16.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16.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16.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16.18	担保事项	√
16.19	募集资金存管	√
16.20	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限	√

17	关于《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18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19	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20	关于制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2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
22	关于公司与浙江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的议案	√

三、除了上述更正补充事项外,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更正补充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地点:浙江省桐乡市洲泉工业园区德胜路 888 号公司五楼一号会议室

2.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4 月 16 日至 2020 年 4 月 1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3.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系统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9 年度财务决算	√
4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	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7	关于修订 2020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
11	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 年-2022 年)	√
12	关于增选公司副董事长张勇及重新制定《公司章程》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4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16.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
16.02	发行规模	√
16.03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
16.04	债券期限	√
16.05	债券利率	√
16.06	付息期限及方式	√
16.07	转股期限	√

16.08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
16.09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调整	√
16.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16.11	赎回条款	√
16.12	回售条款	√
16.13	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
16.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16.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16.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16.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16.18	担保事项	√
16.19	募集资金存管	√
16.20	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限	√
17	关于《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18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19	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20	关于制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2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
22	关于公司与浙江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的议案	√

特此公告。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或其他召集人
2020 年 4 月 7 日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9 年度财务决算			
4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	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7	关于修订 2020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9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11	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 年-2022 年)			
12	关于增选公司副董事长张勇及重新制定《公司章程》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6.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公司股东江苏建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本项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23,007,077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390%;反对 6,689,1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5149%;弃权 13,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61%。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权情况为:同意 15,152,1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3303%;反对 6,689,16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6707%;弃权 13,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27%。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建华建材(中国)有限公司重新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公司股东江苏建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本项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23,083,877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6975%;反对 6,606,6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2372%;弃权 19,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53%。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权情况为:同意 15,228,9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6817%;反对 6,606,66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2295%;弃权 19,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89%。

8.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建华建材(中国)有限公司、江苏建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刘长杰、王维华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公司股东江苏建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本项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23,084,077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7002%;反对 6,574,7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1288%;弃权 50,5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70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权情况为:同意 15,229,7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6954%;反对 6,574,76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0835%;弃权 50,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311%。

9.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股东江苏建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